

证券代码：300211

证券简称：亿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4

#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2,675,97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亿通科技	股票代码	3002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桂珍	殷丽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传真	0512-52818006	0512-52818006	
电话	0512-52816252	0512-52816252	
电子信箱	wangguizhen@yitong-group.com	yinli@yitong-group.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视设备制造，具体包括：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终端接收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提供有线电视网络系统软件服务、以及基于有线电视网络系统技术之上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及其他工程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

没有发生变化。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生产的广电行业网络设备属于广播电视发射与传输设备的细分行业，主要产品如下列表：

业务类别	主要产品	说明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	前端光传输设备、光工作站、光传输平台、RF-PON产品、光发射机、光接收机、EDFA光放大器、光开关等系列产品	使用在有线电视网络光纤干线上，将局端的电视信号以光信号形式传输，实现电视信号从局端到光节点的双向传输。
	有线电视网络同轴电缆传输设备	射频放大器、无源器件（包括：前端无源射频管理平台、分支分配器、用户终端、滤波器等）	使用在有线电视同轴电缆传输部分，通过射频放大、射频功分、滤波等技术，将电视信号从光节点传送到千家万户。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APON设备，包括OLT系列、数据型和无线数据型ONU系列及相关产品	主要用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GEAPON设备硬件体系的组成主要包括局端OLT和光节点的ONU，OLT与ONU之间采用无源光分路方式组网，实现千兆比特的以太网数据的双向传输。
		数字光工作站	采用模块化统一管理的方式实现光纤与同轴电缆之间的数字、模拟信号的双向交换。主要用于有线电视光节点处，实现PON网络与EOC网络的对接，从而实现局端数据与用户之间的无缝交互。
		EOC设备（包括MOCA局端/终端；C.LINK局端/终端；HomePlug局端/终端、C-DOCSIS局端/终端）	主要用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改造。EOC设备主要与GEAPON设备配套使用，实现同轴电缆部分有线电视双向以太网数据的高速传输。
	下一代家庭互联产品（包括：家庭网关系列、以太网同轴适配器、PLC电力适配器）	同轴以太网适配器采用MoCA1.1/2.0标准，内置射频信号混合器，可实现有线电视信号与数据信号的混合传输，通过同轴电缆建立一个可靠的以太网，实现家庭内部的宽带互联。家庭网关系列是面向家庭用户的智能接入设备，可实现多个设备间共享Internet网络连接，同时作为未来各种通信业务的综合接入点进入家庭；并提供WIFI无线接入功能，扩展无线网络范围，使语音、高速数据、高清视频三重播放高品质体验得到提升。	
视频监控项目	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安装、项目实施、运维等服务。	应用广电双向传输、以太网传输、视频编解码、图像分析等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采集、存储、传输及交换，为不同客户提供设备、方案、运维和集成服务。

##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公司CATV网络设备研发主要是根据广电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各地广电运营商的方案布局、网络建设需求等进行产品研发、优化设计及功能升级。公司目前产品设计与软件开发以自主研发为主，设有数据通讯部、模拟通讯部、软件研发部等研发中心，产品研发过程主要有拟定年度研发任务、项目成本预算、样机开发与测试、技术研发评审以及小批试制等不同阶段。

**2、采购模式：**公司根据产品多规格、小批量、标准不一等行业的产品特性，建立了基于订单实时采购和安全库存的采购模式。公司根据客户订货需求按需备料，以尽量控制库存管理；另外公司为考虑更好的服务于客户，对于部分交期较长的进口芯片结合市场需求情况适当的作提前备货采购。公司以精益化采购为管理目标确保产品质量，以降本增效为责任目标来控制采购成本，通过供应商管理、询比价机制、质量管理等进行采购管理。

**3、生产模式：**公司的产品主要供货对象为各地广电网络运营商，生产主要以满足客户订单需求为主。由于目前国内各地广电运营网络需求的差异性，产品存在技术标准要求不一，功能更新升级较快，产品规格型号复杂等特点，公司结合招投标要求和客户阶段性订货需求等进行生产计划的备料、质量管控、库存管理、工艺提升等开展日常生产管理。

###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参加国内各地省级广电运营商的招标取得设备的供货资格，产品供货量主要是按广电运营商的合同或以实际分批发出的订单为准，大部分是“以销定产”模式。市场营销主要采用直销为主的方式，产品主要立足于国内各省、市、县级各广电运营商以及各级政府部门。为更好地服务于客户，公司结合销售产品的结构及广电网络运营服务需求，安排专业技术售后服务人员服务于运营商，提升公司的服务质量。

### 5、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业务模式

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主要分社会治安动态监控业务和弱电智能化工程业务，项目中大部分业务是以有线电视数字双向网改造的成果为基础，自主创新的“广电视频网络”核心技术，与各地广电运营商进行项目合作。工程项目以公开招标形式获取项目后结合发包方建设需求进行项目的实施。智能化工程项目业务为客户提供方案的综合设计，主要包括可行性研究、不同的方案设计、项目实施、运维管理等服务，应用广电双向传输、以太网传输、视频编解码、图像分析等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采集、存储、传输及实时监控。主要有社会面治安监控解决方案、高清治安卡口解决方案、高清电子警察解决方案、交通信号控制解决方案以及视频应用管理网络平台建设及应用系统管理等，实现与公安视频监控专网数据的互联互通。

##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随着三网融合、宽带中国和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等政策的深入推进，以及广电多媒体融合产业的规划发展，2018CCBN广电会议以“新智慧、新业态、新视听”为主题亮相，体现了广电未来融合业务发展的战略和以构建智慧广电新业态、实现现有网络价值最大化发展目标，这些将有利于广播电视网络、电信产业、互联网产业形成一个完整的融合产业链。广电运营商不断投资基础网络设施的建设，加强同轴网络资源的利用和光纤网络的同步建设，会给广电网络设备供应商带来市场发展的机遇。经过近几年的发展，FTTH光纤到户宽带接入方案日益成为广电双向网改造的主导技术，该方案能有效满足快速增长的高宽带业务需求，进一步带动有线电视网络的光纤到楼(FTTB)、光纤到户 (FTTH) 等设备需求增加。其次广电网络由原有的模拟网正逐步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广电运营商正在建设有线无线融合网络，最终形成双向交互、可管可控的宽带交互式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NGN)。NGN是以有线电视网数字化整体转换和移动多媒体广播(CMMB)的成果为基础，以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核心技术为支撑，通过技术升级和网络改造，具备单向广播和双向交互融合承载的能力。因而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和发展，有利于G/EPON设备、ONU设备、高带宽数据设备以及多功能集成数字光设备等数据通信类设备的市场需求。

公司结合广电行业发展趋势和广电运营商的网络建设需求，加大对下一代有线电视广播网络设备的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光纤放大器”和“同轴电缆调制解调器”两项产品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优化、市场推广等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能力，下一代有线电视广播设备总体销售量呈现增长态势。针对各地广电运营商现有网络的市场需求，公司将继续加大对C-DOCSIS技术的CableModem产品、家庭互联产品、智能终端数据设备、光网络设备等设备的市场推广。公司通过“服务差异化、品种多样化及个性化定制”等服务为广电运营商提供多种技术解决方案及配套产品，加强优质市场的营销网络建设，通过完善的技术售后服务提升客户的忠诚度和满意度。

2、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必须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建立全方位、立体化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等九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中提出了到2020年，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的主要目标，整个安防行业呈现持续向好发展的态势。其次按照国家关于雪亮工程、智慧城市等一系列政策的推进，物联网技术的运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有利于促进城市的数字化建设和信息化建设。目前随着各地智慧城市政策的出台和落实，将对未来安防行业的升级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 (五)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产业政策和行业政策推动了广电网络的规模化、产业化和市场规范化，加速了广电网络的双向化改造进程，并鼓励智能家居、移动电视、多媒体、信息化视听、有线电视宽带服务等融合性业务的发展，实现网络的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随着三网融合进入全面推广阶段，提高对网络的高宽带、多业务要求，这就直接促进广电运营商加大对网络数字化改造、宽带建设、运维管理等方面的投入，从而为广电网络设备行业带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2017年工信部、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信息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方案》，该方案中明确提出加强和完善新一代光纤网络的建设，FTTH技术方案的显著优势，新建住宅小区和新改网络将采取一步到位的方式，全面采用FTTH技术方案，预计在未来广电网改方案中FTTH技术方案的市场占有率将迅速上升。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加快构建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加速全国有线网络智能化设计改造。广电行业继续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推进全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的发展意见，加快接入网技术、宽带中国以及应急广播体系。未来几年，广电仍继续建设全国有线电视网络的互联互通，广电网络双向化、宽带化、智能化扩容升级，实现广电网向宽带互联网的兼容演进和新媒体融合业务的升级发展。随着国家利好政策的出台，三网融合的深入推进使国内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及光纤到楼 (FTTB)、光纤到户 (FTTH) 以及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建设速度将加快；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会有一定的市场空间。宽带中国、平安城市、智慧城市以及雪亮工程等智慧广电的建设将带动新业务领域的拓展。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69,449,585.49	219,752,511.79	-22.89%	227,020,78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6,638.41	3,796,254.98	-3.68%	11,733,07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49,576.33	2,561,507.67	3.44%	10,063,74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26,706.99	35,865,802.69	-25.48%	54,628,261.8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121	0.0125	-3.20%	0.038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121	0.0125	-3.20%	0.0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0.76%	-0.03%	2.3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577,710,052.15	584,550,553.08	-1.17%	594,987,68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0,833,808.16	500,203,929.48	0.13%	498,319,312.23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733,118.40	39,042,325.89	39,178,373.13	51,495,76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2,019.64	947,024.42	1,081,830.20	-154,23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2,571.84	812,663.79	851,902.90	-467,56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7,271.51	2,598,359.95	395,578.25	19,125,497.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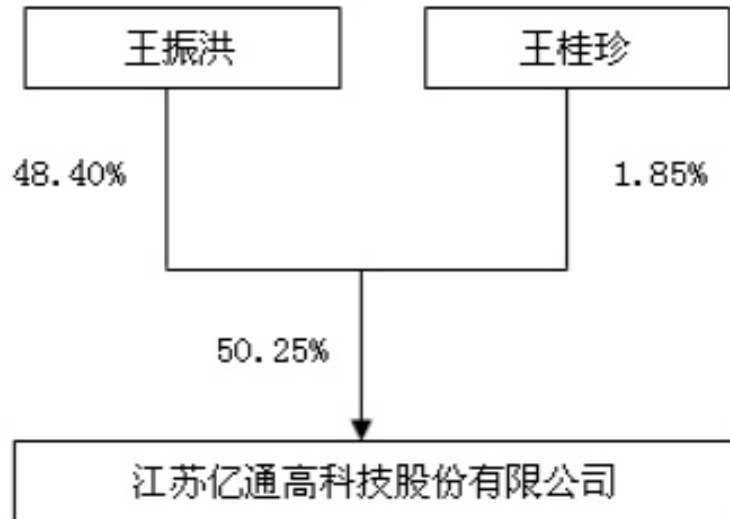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振洪	境内自然人	48.40%	146,506,073	109,879,555	质押	48,000,000	
周晨	境内自然人	2.82%	8,550,085				
李欣	境内自然人	2.03%	6,129,331				
周爽	境内自然人	2.00%	6,040,000				
王桂珍	境内自然人	1.85%	5,584,792	4,188,592			
马晓东	境内自然人	1.72%	5,192,424		质押	2,280,000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1.69%	5,115,9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8%	4,768,430				
黄鑫虹	境内自然人	1.21%	3,672,600				
常鑫民	境内自然人	0.80%	2,430,2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振洪和王桂珍为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周晨与李欣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立足于有线电视行业及拓展于该行业网络系统技术之上的视频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两大主营业务。

2017年1-12月份公司总实现营业收入为16,944.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2.89%；营业成本13,352.10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0.78%；实现营业利润为377.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96%；实现利润总额为445.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4%；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365.6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6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72.6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5.48%；基本每股收益为0.012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2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0.73%，较上年同期下降0.03%。

报告期内，两大主营业务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 CATV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CATV网络设备实现收入为12443.26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22.08%。具体分类产品的情况如下：

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包括光工作站、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光开关等系列）受广电双向网改造的实施影响，该类产品销售量比去年同期下降41.02%，实现收入为4,044.12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8.52%，占公司主营业务的收入比重为24.16%。

同轴电缆网络设备（主要包括干线放大器、分支分配器等无源器件）的市场需求随着广电网络双向数字网改造继续萎缩，报告期内，该类设备的销售实现收入为1,348.1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3.92%，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8.05%。

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的网络需求，公司积极推广EPON设备、EOC设备、CMC产品及光纤到户FTTH产品等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2017年度公司加大对数据类产品的市场推广，通过技术优化设计降低结构成本提升市场竞争能力，产品在满足客户需求的情况下积极配合客户做好技术服务支持。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总体市场销售量比上年同期增长0.18%。目前广电行业运营商的采购设备主要以招投标形式进行，行业内的价格市场竞争尤其激烈，因

而该产品受市场销售价格下降的影响以及部分网络设备市场销售比例的变动,报告期内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共实现收入为7,050.9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7.4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42.12%;总体产品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持续下降,该产品实现毛利为805.0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1.24%。

(2) 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项目主要是采用广电双向数字网改造成果技术为载体,与各地政府以及广电运营商合作实施,主要以政府买服务方式为主进行复制推广。2017年度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含通信工程、弱电工程和社会面监控工程)实现收入共4,298.21万元(含大连分公司),比去年同期下降22.81%,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25.67%;实现毛利1234.58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5.77%。下降原因主要是由于弱电工程因受实施进度、外部审计、竣工验收、项目风险控制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实现收入比去年同期减少。随着智慧城市、平安城市、雪亮工程以及智能监控网络的功能升级需求,公司承接的社会面智能监控工程的15000个端点的升级服务以及部分区域新增端口的实施完成,报告期内实现收入为2861.0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3.69%。

### (3) 营业收入分区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境内各省广电运营商,各区域间由于客户网络建设的设备需求不同、采用的技术方案不同以及各运营商的投入规模大小等不同原因,导致各区域间出现的增减幅度有一定的差异。其中华中区域因双向网改造设备及光纤到户产品需求量上升,公司FTTH产品以及双向网改造设备在华中地区销售量实现较好的增长,实现营业收入2555.75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57.40%;华东区域与东北区域分别实现收入9994.71万元、1912.46万元;华南地区因受广电双向网改造进度及广电增值业务开展的阶段性影响,受市场销售量下降和市场售价下降的影响,实现销售收入684.67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76.61%;西北地区因广电增值业务的开展,需求量有所增长,实现销售收入604.6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0.62%;西南、华北地区实现收入分别为605.17万元、452.05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略有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本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情况,积极贯彻落实降本增效的各项工作,通过对产品功能的软件升级、结构优化设计、工艺结构改进以及加强网络系统平台管理等方法来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以降低各项维护成本和各项费用的支出。报告期内三项期间费用比去年同期下降28.69%。

**2、技术研发:** 2017年投入研发费用为995.27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87%。报告期内,公司正在研发的“基于MoCA1.1+标准的同轴以太网传输产品”、“基于电力线网络的家庭以太网数据传输系统”、“基于同轴电缆网络的家庭以太网低频传输系统”、“基于三网融合的光纤入户多媒体一体化终端”、“基于AV2.0技术的同轴电缆高速双向数据传输系统”、“基于多平台协同处理的广电网络综合运维管理系统”等项目正处于小批量试制阶段。“可管理高功率WIFI热点”、“基于无源光纤网络的多媒体信息传输模块”、“基于塑料光纤网络实现数据传输的交换机及其管理系统”等项目已顺利完成,并形成批量生产,上述已完成的三个研发项目已原始取得一项发明专利、两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且已在公司生产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等产品中得到了广泛应用,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围绕广电运营商网络带宽接入的发展方向,公司积极参与千兆同轴宽带接入HiNOC 2.0技术的研发等相关工作,投入研发力量进行前期关键技术攻关和样机研制,为公司核心技术和产品赢得市场竞争优势。

**3、市场拓展:** 公司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在稳固现有市场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结合广电行业特有的网络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差异化服务;通过完善的技术售后服务提升客户的忠诚度和满意度,继续将三网融合试点城市和省会城市作为重点拓展优质客户,加大推进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产品的研发和重点市场拓展,2017年度公司CMC设备实现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2.11%。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参加了CCBN2017中国国际广播电视信息网络展览会以及德国、欧美的有线电视展览会,加强产品技术交流和国外市场的推广。2017年度公司产品中标入围北京歌华、重庆、中广有线、山东、湖南、湖北、福建、浙江等地区。公司一贯重视技术的研发创新,服务质量的提升,持续加强质量管理,保证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利用有线电视数字双向网改造成果和商业模式创新,着重推进智能化监控项目的市场拓展,主要以公安为服务对象,以视频服务为支撑,以公安大数据应用为核心,公司在项目实施完成后为服务主体提供一体化服务。2017年度公司视频监控服务实现服务费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3.69%。智能化监控工程方面利用广电行业多年的客户资源优势和技术优势,持续积极拓展基于有线电视网络技术之上的社会治安动态视频监控工程服务和方案解决,为公司后续稳定持续发展奠定了较好基础。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	40,441,163.28	11,746,158.10	29.05%	-28.52%	-24.05%	1.72%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70,509,737.07	8,050,669.11	11.42%	-17.43%	-41.24%	-4.62%
智能化监控工程	42,982,070.08	12,345,839.30	28.72%	-22.81%	-25.77%	-1.15%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前述准则。根据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调整影响"其他收益"93,301.75元，影响"营业外收入"-93,301.75元。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